深府办函〔2018〕368号

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9年度

“政企通”活动安排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印发〈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完善政府与企业对话沟通制度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深府〔2004〕43号）以及政府网站绩效考评有关要求，市政府在“深圳政府在线”网站开设“政企通”栏目，每年定期组织市有关部门负责人与企业人士开展网上对话沟通活动，收集企业意见和要求。为做好2019年度“政企通”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“政企通”活动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向企业宣讲国家、省、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部署、我市产业发展规划与政策，以及改善营商环境、服务企业有关措施。

（二）围绕我市转变经济发展方式、提升经济发展质量；吸引优秀人才、营造良好创业环境等听取建议、进行交流。

（三）就企业普遍关心的其他热点问题、企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重点、难点问题进行对话交流。

二、“政企通”活动安排

（一）时间。2019年将安排不低于6场政府与企业网上对话活动，具体参加单位和日程详见附件。未列入活动安排计划的单位，可根据公众关注热点，积极申请举办专场，由市政府办公厅协调、市电子政务资源中心提供技术支持。

（二）地点。市电子政务资源中心（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书城南）深圳政府在线“政企通”栏目网上演播室。

（三）方式。“政企通”通过网络征集企业代表，收集企业意见和要求，在网上演播室进行线上线下互动交流，全程网络直播。选取部分主题，邀请新闻媒体赴现场参与对话并进行宣传报道。

三、“政企通”活动的具体要求

（一）各对话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精心准备，明确责任部门、现场主持人和联系人，以及不少于3家企业代表。对话单位领导（副局级以上）和有关处（室）负责人要亲自参加，认真做好与企业网上对话沟通工作。

（二）各对话单位应提前1个月将对话主题、参加对话领导和处（室）人员及相关材料报送市政府办公厅，以便做好对话沟通活动的准备工作。

（三）各对话单位在网上演播现场无法当场解答的问题，应明确指定联系人和联系电话，在网上演播后及时予以解答。

（四）各对话单位应在本单位网站发布活动预告、链接活动专题网站，以便做好相关宣传工作。

附件：2019年度政府与企业网上对话沟通活动安排表

 市政府办公厅

2018年12月14日

附件

2019年度政府与企业网上对话沟通活动安排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时 间** | **对话单位** | **对话主题** |
| 1 | 1月25日15:00—16:00 | 市统计局 |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 |
| 2 | 2月22日15:00—16:00 | 市规划国土委 | 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 |
| 3 | 5月31日15:00—16:00 | 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 | 商事信用体系建设及联合奖惩应用 |
| 4 | 6月28日15:00—16:00 | 市文体旅游局 | 加强旅游行业监管、促进旅游行业发展 |
| 5 | 8月30日15:00—16:00 | 市审计局 | 新时代视野下国有资产和国有企业审计 |
| 6 | 9月27日15:00—16:00 | 市科技创新委 | 解读深圳经济特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条例 |
| 7 | 10月25日15:00—16:00 | 市人居环境委 | 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|

深圳政府在线“政企通”栏目联系：陈斌，电话：88121204，13510535632，传真：88121432，电子邮箱：news@sz.gov.cn。